

##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10日以书面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3月13日在公司二楼1号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银建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了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期满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部分资金为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暂时闲置资金，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实施进度需要使用，公司将及时归还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3月14日